

广东省教育厅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届 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调研的通知

各普通高校：

目前，我省 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已启动。为准确研判并掌握我省 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，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，省教育厅面向全省高校开展 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调研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研方式

调研工作采取网上问卷调研、书面调研、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，全面深入了解我省 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，听取有关工作意见和建议。

二、调研内容

各高校要在认真总结 2024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基础上，围绕 2025 届毕业生规模、求职意向、求职心态变化情况以及就业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和原因分析、总体就业形势、就业工作所面临的主要困难和挑战等方面，重点在完善促就业政策、拓宽市场化就业渠道、促进供需匹配、推进就业育人、规范毕业去向监测、开展就业评价和联动反馈等方面提出对策建议。

三、调研类别

（一）省级调研

1.问卷调研。请各高校在充分调研和深度研判的基础上，认真填写 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调研问卷；组织所有 2025 届毕业生填写就业意向调查问卷；从跟本校有合作关系且与本校学科专业领域相符的行业企业中选取 20 家用人单位参与调研并填写调研问卷，所选取的用人单位应具有一定规模，具有一定行业特色。调研问卷请于 10 月 8 日前完成填报。高校、学生和用人单位调研问卷详见下方二维码扫描链接。



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调研问卷（高校）

<https://jobsurvey.wjx.cn/vm/YOjiJLH.aspx#>



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意向调查问卷（学生）

<https://jobsurvey.wjx.cn/vm/wlbLJML.aspx#>



2025 届高校毕业生用人单位需求调查（用人单位）

<https://jobsurvey.wjx.cn/vm/rJnk65L.aspx#>

2.书面调研。综合考虑学科分类、办学层次、办学性质及办学地点，省教育厅从全省高校中选取华南理工大学、华南农业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广东工业大学、广东外语外贸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广东医科大学、深圳大学、嘉应学院、肇庆学院、广东科技学院、广州华商学院、湛江科技学院、珠海科技学院、深圳职业技术大学、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、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、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、汕头职业技术学院、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、顺德职业技术学院、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、广州城建职业学院、广东南方职业学院、广州华夏职业学院等 25 所高校作为书面调研对象。

3.实地调研。省教育厅适时通过现场查看、座谈交流等形式实地走访有关高校及用人单位，了解情况，听取意见建议。

（二）国家调研

1.各高校要在完成省级调研的基础上，于 10 月 10 日前填写完成就业形势调查问卷（<https://www.wjx.cn/vm/mIzRHIY.aspx#>）。

2.各高校要在自愿的原则下组织毕业生并发动用人单位参与调研，注重覆盖不同学历层次、专业的毕业生以及不同行

业、招聘规模、性质类型的用人单位，力争不少于 100 名毕业生和 20 家用人单位参与，请于 10 月 10 日前完成。其中，高校毕业生要登录“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”（<https://www.ncss.cn>）填写“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意愿调查”，用人单位要在线上填写调查问卷（<https://www.wjx.cn/vm/huN9Phx.aspx#>）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高校要以此次就业形势调研为契机，研判新形势新要求，尽早谋划尽早部署尽早启动 2025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。要尽快组织开展毕业生就业意向调查，分类精准掌握毕业生就业岗位需求，集中力量访企拓展毕业生需求较多的岗位。要精心组织实施，按照通知确定的时间节点和要求配合完成调研工作。

（二）请 25 所书面调研对象高校根据调研内容撰写 2025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分析报告。报告要在广泛调研和充分研判的基础上，紧密围绕调研内容和要求，反映出当前不同就业主体的真实情况和诉求，文字简洁，多用数据，篇幅不超过 3000 字，于 10 月 8 日前通过省电子公文交换系统发送至省教育厅-处室收发岗-省教育厅学生就业创业处，请勿从其他渠道报送。

联系人：周贵、李强，联系电话：020-37626911。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4 年 9 月 20 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校对人：李强